

高等小學教員用

新法
歷史教授書
一

商務印書館出版

新法 歷史教科書編纂綱要

一、本書全部六冊，每學年用二冊，其時間除假期及復習時間外，每星期授二時，每年約六十時，全書教材，依此支配。

二、教材排列，如用三年直進法，勢宜詳畧難易，隨程度而殊；前後古今，通體不能相稱，且為期過久，時代觀念，不易明了，學者亦易減興味；故依圓周法排列，每年一周，全書統為三周，由簡而繁，由疏而密，由個體而統括；第一二周不詳者，第三周詳之，三周間復各有所注重之點，如左：

第一周 注重開化（唐虞以前）王政（三代）帝政（秦至清）民政（歐化東漸至民國以來）各時期之代表事端，及其代表人物。

第二周 注重中華各民族之合併，及各時代關於文化之哲人學術等。

第三周 前半注重歷代國家之興亡，社會之盛衰，後半注重世界歷史之有關文化民治，應變於我國者。

三、本書取材，政治教化，社交經濟四方兼顧，一洗從前偏重帝王政治之弊。

四、本書教材，依如左之標準選定之：

新法歷史教授書

第一册

教科書編纂摘要

二

高等小學校用

(1) 民本的 最足以發揮民治之精神，或反證專制之弊害者。

(2) 羣衆的 最有關於社會民生，而不徒爲一人一姓之美談……者。

(3) 進化的 最足以考證由野而文之進步，非復古重述違反自然者。

(4) 世界的 正大公平，接軌大同，非武斷專私，陵蹙異族，毀蔑弱小者。

(5) 翔實的 足以徵信核實，非怪誕無稽，或阿諛文飾者。

(6) 扼要的 足以代表一時代，而非瑣細繁雜者。

(7) 積重的 學說政事風尚……最有影響於天下後世，而非局部的一時的者。

(8) 實用的 可據以研究現社會，而爲比較對證，非若偶像古董之與現在無涉者。

(9) 感發的 可以情的趣味，鼓勵兒童，非乾枯無味，不合心理者。

(10) 適時的 足以養成共和國民互助犧牲……之正確的人生觀，以救舊時獨善忠君，近時附勢利

己……之偏謬者。

五. 本書傳記體，繫說體，(敘述一具體事實，而繫以抽象之說辭)紀事本末體，三者兼用，尤注重繫說體。(國民科鄉土課程，或國語教科書中有名人故事的歷史教材，都用傳記體，故至高等科可不注重)

六. 本書課文，用白話體，惟史籍上之名辭熟語等，務以不失本意爲主。

七. 課文依教材性質,定篇幅長短;舊時字數限定之習慣,務破除之。
八. 字句……用如左之標點括括之。舊時之密圈密點……務屏弗用,以便醒目。

(1)句號·表句。

(2)讀號,表頓,表讀。

(3)分號;表對上文成句,對下文為讀。

(4)總號:表總起下文,或總束上文。

(5)刪節號……表省略,或未完。

(6)引號

(甲)引號「」括述語,及引用語。

(乙)副引號「」括述語中之引用語……

(7)注號

(甲)注號()括注釋。

(乙)副注號〔 〕括注釋中之注釋。

(8)延折號——表語氣跌宕轉變。

新法歷史教授書

第一冊

教科書編纂綱要

三

高等小學校用

新法歷史教課書 第一册 教科書編纂摘要

四

高等小學校用

(9) 疑問號？表疑問或反詰。

(10) 感發號！表驚喜慨歎，或命令招呼願望。

(11) 人系統——加於人名，專指，餘號之左旁。

(12) 地系統——加於地名，公共機關名……之左旁。

(13) 國名號——加於國名，朝代名……之左旁。

(14) 書名號——加於書名，文體名，篇名……之左旁。

(15) 特名號——加於種族名，官名，年號……一切特有名辭之左旁。

九、別編自習書參考書各六册，與本書相輔而行。本書限於篇幅，不及發揮者，俱發揮於自習書中。參考書詳載本書教材之來源，俱與本書相倚相成，且足以補飾本書之不及。

十、本書原稿，已在江蘇省立第一師範附屬小學校試用，國立南京高等師範附屬小學校亦曾試用。隨時修正，認為最新最善之本。然此為我國發揮民治精神，培養共和國民之公器，端宜修改盡善，以副時用。教員諸君，實地試用後，有高見見教者，編者至歡迎之。

新法 歷史教授書編纂例言

一本書依據新法歷史教科書及自習書編纂之，羅列教授指導之方法程序，以爲教師教導學者之用。

一本書各課教授編纂上排列之次序，分要旨，準備，教授次數，教授順序各項，其大要如左：

要旨 揭明本課之目的，俾教者教授時知所注意。

準備 記載本課應備之教具（挂圖模型等）俾教者教授之先，知所預備。

教授次數 標記本課教授時間區分之次數（每次假定四十五分以上）俾教者知所依據。

教授順序 分列演述，補正，誦習教科書，標記要項，推究內容，整理，應用，表演等項，詳記問答等法，俾教者

教授時得所遵循。

一教授歷史，尤貴前後比較聯絡，使學者融會貫通；故本書除各課教授外，各冊之首，皆有總預備，以爲各課教授之先導；各冊之末，皆有總復習，以爲各課教授之結束。

一引古證今，以既往考知現在，實爲歷史教授真正目的，本書尤注意此點。

一本書不過供教者教授所用之副本，所列各法，容未盡當，教者可隨時隨地活用之。

一史事應行考證之處，別編參考書一冊，與本書相輔而行，以供教者參考之用。

新法
歷史教授書第一冊目次

新法歷史教授書 第一冊 目次

- 一 上古時人的衣食住
- 二 涿鹿之戰
- 三 擊壤老人
- 四 唐虞禪讓
- 五 禹治水
- 六 商湯弔民伐罪
- 七 周文王治國
- 八 封建和吞併

- 九 蘇秦求官
- 十 魯仲連的高節
- 十一 秦始皇的專制和反動
- 十二 楚漢的戰爭
- 十三 緹縈上書救父除肉刑
- 十四 兩史家一女史
- 十五 曹魏的篡竊

二

高等小學校用

新法
歷史教授書第一冊

總預備

▲既知事項之整理(一時)

【要旨】 復習國民學校國語教科等書所既得之歷史知識，使有歷史觀念，以爲本科目教授之預備。

【準備】 調查大多數兒童在國民學校所用國語教科書，擇定一種，就其關於歷史之教材，依時代順序，將課目列爲一表。(師生皆不用教科及自習書)

【教授順序】

【指示復習材料】 事物之發生，皆有由來；例如吾儕由父母所生，父母由祖父母外祖父母所生，祖父母外祖父母，又由祖祖宗宗相傳而來，此諸生之所知也。今吾中華民國何從而來乎？中華民國以前爲何世乎？以前爲何世乎？汝等何由知之？(國語教科書中所讀得者大半) 此等事在國語書中稱爲何事(史) 史事由上古時一代代相傳而下，一代代相傳，所謂歷也。一代代相傳之史事，故曰歷史。隨寫「歷史」二字釋明之。國語書中所載歷代史事，關於本國者乎？外國者乎？(本國) 隨冠「本國」二字於「歷史」二字上。此等本國歷史，吾輩當提出復習之。

新法歷史教授書

第一冊

既知事項之整理

一

高等小學校用

新法歷史教授書 第一册 使用教科書及自習書之指導

二

高小學校用

【問答大意】 依課目從上古順次問下，每問隨寫課目，既畢，復從近時逆問而上。

【依課目口述大要】 揭示課目表，令歷述各課之內容要項。

【使知前後年代關係】 就課目表問答各課史事發生之次第，使知其間年代之距離，及與現今相距若干時（只須大要）

【用筆記簿練習】 抄寫課目表，並可令將內容要項記入筆記簿。

▲使用教科書及自習書之指導（二時）

【要旨】 指示教科書及自習書之體例，使知其書之使用法。

【準備】 師生各備教科書自習書。

【教授順序】

【目的指示】 國民學校中無歷史專科，故歷史材料散見於國語書中；高等小學則需設專科研究之。研究歷史常根據何物（史書等）關於本國歷史之史書，能舉其名目否（此類書籍，我國最多，舉不勝舉，其最著者，有二十四史通鑑等）。吾輩研究本國歷史，何不即用二十四史通鑑等為讀本（書籍浩繁，非專門家研究數年數十年不治）。故吾輩教授中，止可用教科書研究之。教科書不足，則用自習書補助之。二書提綱挈領，簡要不繁，在高小程度，研究此書最為相宜。其他史書，諸生有志自習，則亦

可於暇時自習之。研究本國史，既用教科書，自習書二種，此二書之讀法，當預知之。吾輩今且研究其讀法。

【翻檢教科書自習書】（諸生在初買二書時，當已翻檢一過，此時令復翻之耳。）注意二書自第一至

十五各課之課目相同否？（同）二書插圖相同否？（不同）二書篇幅長短相同否？（不同）二書內容事實實同，不過一繁一簡，一易讀一較難耳。孰繁孰簡，孰易孰難？（教科書簡，難讀；自習書繁，易讀。）

二書內容，大抵相同，既用教科書，又用自習書，何也？

【用教科書自習書之要義】所以二書並用之故，諸生但看書名，可以知之。（令釋教科書自習書定名之意。）用之於教授時間，為教科之正本，故曰教科書。課外在家自習，或課內置於教科書旁參證，

而為教科書之副本，故曰自習書。教科書吾輩共同研究，自習書諸生自力研究。然教科書諸生亦儘可自力研究，自習書有不明白處，吾輩亦儘可共同研究。總之諸生若於二書均能自習，則諸生之能力富矣。諸生自己皆有能力，不必事事皆由先生教導，研究歷史亦然。他日每遇歷史課時，諸生能將自習所知者，一一告我而無誤，使吾不必開口教導，則諸生之能力果富，吾之願望足矣。

【教科書自習書之讀法】諸生非國民學校之小學生可比，當能自習此二書，欲自習此二書，於何時行之最便？（例如明後日將上歷史科某課，可於今日晨或晚間課外，將某課自習之。）自習之手續何如？

(先閱教科書，有不明了者，以自習書對照之。)

自習書之體例分五欄：「釋要」補要，質疑，析表，演義，或附新劇，是也。何謂釋要？(教科中生冷字及辭，擇要釋之，讀教科書時，字句有不明白者，可參閱此欄。)何謂補要？(教科書所略者，此處補之。讀教科書時，如欲較知其詳，可參閱此欄。)何謂質疑？(教科書中之史事，遇有可疑者，列為問題。讀教科書者，宜思所以解答之，不能答者，舉問師友，請師友解釋。)何謂析表？(將教科書課文要項，析為表解排列之。讀教科書者，可以對勘而知其大要。又有但列大綱者，讀者可就自己心思填寫細目。)何謂演義？(將課文意義，演長，如小說體裁，讀者閱之，甚有趣味。)何謂新劇？(將課文編為新戲，讀者且可據為脚本，表演戲情。)總之諸生按自習書讀教科書，必能明白而有趣味。倘已自習而尚不明白如何？(將不明白之處，摘於筆記簿中，舉問師友，請其詳釋之。)

【書中符號之注意】書中符號，除句讀外，最須注意先知者三種。一旁有「」者，朝代名或國名。一旁有「」者，地名。一旁有「」者，人名。此外讀書時隨時注意，不知則質問師友。

【書中插圖之注意】書中插圖，與某課之史事有關者，讀某課時觀察之，並當與他課插圖，比較其異同。

▲第一課自習之指導

告以下次歷史須研究書中之第一課，其課目為上古時人的衣食住。其內容言衣食住之發明。上古時人

各課教授

之衣食住如何發明與今人何異？諸生可於課後暇時自習而知之。自習書中演義雖甚長，然頗有趣味，閱之當不覺其可厭也。自習此書，宜用練習簿（空白之簿子，可用鉛算書寫者最佳），遇不易明了之字句史事，可自摘記之，然後用字典查考，或訪問師友。自習書中質疑欄所列之問題，亦當逐條解答於練習簿中。下次講歷史課時，須將自習之史事，當衆演述，自作之答案，交我批正，以不誤者爲上。

一 上古時人的衣食住

【課文】

上古時候的中國，徧地都是草木鳥獸，人民雜在裏面，冷了打地洞居住，暖了聚在平原，山野；拿果實或鳥獸的血肉飽肚子；拿樹葉、樹皮，或鳥獸的皮毛遮身體；什麼住宅、食品、衣服，一切人造的東西，都沒有的。

後來有巢氏想出一個法子，在樹林裏拿木頭搭窠居住，遮蔽風雨；（二）因此人民纔有了住宅。燧氏在水頭上鑽出火來，發生了熟食的方法；（三）庖犧氏拿繩結網，用來打獵捉魚，發生了畜牧的方法；（四）神農氏考察各種野草的性質，曉得穀類可以吃的，造了耒耜去種田，發生了耕種的方法；（五）因此人民纔有了許多食品。庖犧氏因爲結網，想出了做布的法子。後來嫫祖又發明養蠶的方法，拿蠶絲織網做衣裳；（六）因

此人民所穿衣服，完全了。

從有巢氏到嫫祖，不知經過多少年代？費了多少人心血？食，住，三件事，纔漸漸的可以敷衍了。

〔注意〕課文內之（一）（二）（三）（四）等數目，係與參考書中對照之符號。

〔要旨〕授以上古民生之進化史，與現今比較，俾知人類文明，由漸而進，並發明事物，促進文明，實為人生最高之任務。

〔準備〕巢居挂圖。來相想像模型（照來相圖，製成木質）。

〔教授次數〕二次（第一次之末，收集諸生筆記簿，課外訂正其所自作之答案，第二次發還之）。

〔教授順序〕

〔演述〕指名中等生演述教科書，或自習書中學得之史事（不用書）（師生共同注意其謬誤，將其謬誤之點，用一二字標記於簿上）（教師特備一簿，諸生各備一練習簿，以備述畢後之校正，倘有述至中途，因遺忘而停頓者，指名一人提醒之，述時詳略不拘，苟不錯謬，雖略亦可，演述人數，以三四人畢述為度，全體無一人能演述時，可由教者演述，但宜簡不宜詳）。

〔補正〕共同訂正以前諸人所演述之謬誤。

〔誦習教科書〕（1）逐段讀。指名讀第一節，隨時共同訂正其謬誤之字句，第二節如之。（2）通讀。指

名一二人通讀全課，訂正其誤點。

【標記要項】 寫示如下之要項，令標記於教科書課文各節之眉端。 「人與草木鳥獸雜處」 「衣食

住非由人造」 「巢居」 「熟食」 「畜牧」 「耕種」 「養蠶」

【推究內容】 指所寫示之要項，在黑板上者，不用教科書，問答內容如下： 太古時距今大約幾何年？

（答：黃帝及今五千年；太古時在五千年前，當時無日曆紀年，無史書可考，不知其幾何年也。） 當時草

木暢茂，至何限度？（徧地森林叢草，迥非今時所及。） 所營之窟，大約在何處？（高丘防水浸也。） 今世

亦有穴居野處，食果肉衣樹葉獸皮者乎？（絕少。） 有巢氏何以知構巢？ 有巢氏所構之巢，其形式大

約如何？（大約如鳥巢者。） 何故如此構造？ 與現今之房屋較，形式功用，有何不同？ 燧人氏何以知

取火？ 當時所烹之食物，大約何如？ 與現今之食物較，燒法品類，有何不同？ 庖犧氏何以知結網作

布？ 當時之網布，質地形式，大約何如？（質皆為麻，形則網大目，布粗陋。） 網以漁，又何可暇？ 庖犧氏

何必興畜牧？ 今世亦有以畜牧為業者乎？（蒙古西藏人如此。） 庖犧時織布之法，大要何如？（手織，

不用機具。） 作布何用？ 現時亦有不用機具織布，披幅布於身，以當衣服者乎？（南洋羣島土人有

如此者。） 何必興農業？ 神農氏發明之農具，今尚適用否？ 何故不適用？ 今之農具如何？（名式

甚多，耙，犁，鋤，鍤，各有所用。） 螺祖育蠶繅絲之法，大約如何？ 與今之法，有以異乎？ 螺祖所織之帛，

新法歷史教授書

第一冊

一 上古時人的衣食住

七

高等小學校用

新法歷史教授書 第一册 一 上古時人的衣食住

八 高等小學校用

有花紋，染顏色乎？（大約無之，惟以帛爲衣裳，則染彩色）。當時人所著之衣裳冠履，大約何如？其制與今制何異？（衣古寬大而色彩，今窄短而雅素，冠履古有許多飾品，今無之。自有巢至燧祖時，衣食住之具，謂之大備可乎？今時衣食住之具，可謂大備乎？（大備矣，然必尚有改良進步之餘地）。

【整理】

(1) 復述全課大意。指名一二人行之。(2) 對勘表記。就自習書析表欄之表記問答而查閱

之問答如下：上古人最初之衣食住各何如？有巢出世後何如？燧人……？庖犧……？神農……？

燧祖……？上古住之進化步驟何如？食之進化……？衣之進化……？當時衣食住三者之

進化步驟，孰爲最速？（食）孰爲最緩？（住）表中衣食住各最後一線，其下無字，而有……，何也？（

表示上古以後之進化步驟）上古以後之進化步驟，大約何如？上古至今，衣食住之進化步驟，孰

爲最復？（衣食）

【應用】

問答如下：吾輩今日之住食衣，較古人何如？（遠勝）。然無古人發明於先，改良於後，能有今日

乎？（不能）。使古人無所發明，則今日之世界，成何景象？（依然與草木鳥獸同羣，無一切人造之物，極

野蠻而毫不文明）。使古人之發明，僅如有巢至燧祖所發明者而止，則今日之世界，成何景象？（居

無樓臺，食無珍錯，衣無錦繡，其他事事物物，皆簡陋已極，如南洋土人）。有古人發明於先，改良於後，

今日之世界，始成今日之景象。今世界之景象，謂古人積功而成可也。然此現成之景象，已發明者，無改

良之餘地乎？已改良者，無益改良之餘地乎？除已發明者外，不有未發明者乎？此吾人皆以爲不然者也。使吾輩能將古人所發明者改良之，所改良者益改良之，所未發明者，更發明之，則他日之世界，更當成何景象？（衣食住及其他日用之物，益益便利而文明。）造成今世界之景象，古人之責也；造成未來世界之景象，誰之責乎？（吾輩。）吾輩果能造成未來世界之景象，則利濟來者，不負古人。否則坐享古人之現成，而不有以裨益後世，與雞豚之蠢然養於人者，無以異矣。

【表演】先問答有巢氏之態度何如？發明巢居之順序何如？吾輩如欲將其態度歷史表演於衆人之前，當用何法？誰願表演有巢氏之歷史？然後指令願表演者，表演之，不善者，略爲矯正（宜獎勵）。表演燧人氏以下諸人同。表演時，不必特備器具，亦不必特別布景，但令舉動略似足矣。表演并可於課外餘暇時行之。

【次課自習之指導】告以次課涿鹿之戰，爲吾國古來第一大戰，其原因結果何如？某日在課外（在校在家均可）當研究之。下次上歷史課時，能將此段史事演述者爲上。再此課自習書中，除演義外，有新劇四幕，諸生能熟習之，將來照之演戲，甚有趣也。

【附錄】自習書中質疑欄各問題之答案：「古時多森林，樹很高大，所以大的葉子，一葉可以蔽一身，又剝了植物的纖維，連貫起來，也可以蔽身。摩擦類物，就會生熱，熱了就生火。鑽木多時，熱而生火，不是木